

檔 號：

保存年限：

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

機關地址：540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8號

承辦人：張治國

電話：049-2341143

傳真：049-2359784

電子信箱：gwo5686@mail.afa.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農授糧字第09901631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有機商品因原料含農糧加工品與畜產加工品之比例高低申請有機驗證範圍疑義，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99年9月15日康食字第099091501號函。
- 二、旨揭驗證案例應向同時通過本會認證之有機農糧產品驗證及有機畜產品驗證之機構申請驗證，惟目前尚無前述驗證機構，短期內為解決旨揭驗證案例之驗證問題，依貴公司所詢自國外進口有機奶粉，於國內與其他有機農糧加工品混合調製成新商品，其成分有機奶粉佔40%、其他有機農產品原料佔58.8~60%，因在國內進行調製包裝，故須通過本會認證之有機農糧產品驗證機構之驗證，若有機奶粉逾50%，則應通過本會認證之有機畜產品驗證機構之驗證。
- 三、前揭商品原產地標示可標示台灣，惟仍應標示該商品原料成分前三項之名稱及原料產地(供應地)。

正本：中華康寶有限公司

副本 臺北市政府、臺北縣政府、桃園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縣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縣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



裝

訂

線



會、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台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中華有機農業協會、台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立成功大學先進動力系統研究中心((成大歸仁校區)、國立中興大學、國際品質驗證有限公司(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270號2樓)、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5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14樓之1)、中華綠色農業發展協會(台北市松山區南京4段171號10樓之4)、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法規會、本會漁業署、農糧署(秘書室、北區分署、中區分署、南區分署、東區分署、秘書室(法制科)、農業資材組)

099710284
09911483

裝

訂

線

